

证券代码：300912

证券简称：凯龙高科

公告编号：2023-077

##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规定，将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692 号文《关于同意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8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7.62 元，募集资金总额 49,336.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4,664.4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天健验〔2020〕6-86 号《验资报告》。

##### （二）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2023 年 1-6 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328.43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41,115.88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 4,077.80 万元（含利息收入 529.22 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

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 2022 年 6 月 9 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10650101040240839	4.09	活期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4410188000187107	147.80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8110501012001645844	1,997.72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10902960010666	680.47	活期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	70650188000193116	0.68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10650101040242629	33.27	活期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4410188000213058	1,213.77	活期
合计	——	<b>4,077.80</b>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年1-6月，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328.43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行为。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664.4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28.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115.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5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7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发动机尾气后处理系统扩能项目	是	33,364.46	21,864.46	2,124.70	20,103.25	94.94%	2023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1,300.00	11,300.00	167.97	10,630.38	94.07%	2022年10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200万升柴油机排气细微颗粒物PM/PN净化关键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	11,500.00	2,035.76	10,382.25	90.28%	2023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	<b>44,664.46</b>	<b>44,664.46</b>	<b>4,328.43</b>	<b>41,115.88</b>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	---	---	---	---	---	---	---	---	---	---
<b>超募资金投向小计</b>	---	---	---	---	---	---	---	---	---	---
<b>合计</b>	---	<b>44,664.46</b>	<b>44,664.46</b>	<b>4,328.43</b>	<b>41,115.88</b>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发动机尾气后处理系统扩能项目: 该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 建设周期较长。在建设过程中, 为了进一步提升募投项目的安全、环保及质量要求, 公司不断对其建设方案进行优化。因此, 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有所延缓。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将“发动机尾气									

	<p>后处理系统扩能项目”的计划进度调整为2023年6月30日。项目已按照调整后的计划正常实施，并于2023年6月30日结项。</p> <p>2、年产200万升柴油机排气细微颗粒物PM/PN净化关键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1台窑炉交付延迟。窑炉交付延迟的原因有以下几点：首先，因该窑炉体积较大，同时基于重结晶碳化硅烧成的工艺要求，公司与供应商在方案设计阶段就图纸设计不断优化；其次，高温真空烧结炉设备结构复杂，在追求加工精度的同时也要保证气密性要求，设备供应商因此花费大量时间与精力解决炉体加工过程中的制作工艺难题；最后，该窑炉设备组装完成后，在预验收过程中发现真空度不满足技术协议要求，公司要求返厂加工并重新进行性能测试。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将“年产200万升柴油机排气细微颗粒物PM/PN净化关键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进度调整至2023年6月30日。项目已按照调整后的计划正常实施，并于2023年6月30日结项。</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3年5月30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6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不影响本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2、本次募投项目结余金额包括未满足支付条件尚未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等款项，因该等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故将节余金额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承诺在该部分尾款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用自有资金支付。3、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的前提下，对募集专户里存放的资金通过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合规的资金管理方式，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取得了一定的理财和利息收益。</p> <p>截至2023年8月23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5,092.55万元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办理完成注销手续，相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节余资金划转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3年8月1日，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截至2023年8月23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5,092.55万元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办理完成注销手续，相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蓝烽科技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公司包括子公司一般账户。2023年1-6月，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共划转1,774.87万元至公司一般账户，其中，蓝烽科技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3.90万元至其一般账户。
----------------------	---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年1-6月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200万升柴油机排气细微颗粒物PM/PN净化关键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发动机尾气后处理系统扩能项目	11,500.00	2,035.76	10,382.25	90.28%	2023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合计</b>	——	<b>11,500.00</b>	2,035.76	10,382.25	90.28%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1台窑炉交付延迟。窑炉交付延迟的原因有以下几点：首先，因该窑炉体积较大，同时基于重结晶碳化硅烧成的工艺要求，公司与供应商在方案设计阶段就图纸设计不断优化；其次，高温真空烧结炉设备结构复杂，在追求加工精度的同时也要保证气密性要求，设备供应商因此花费大量时间与精力解决炉体加工过程中的制作工艺难题；最后，该窑炉设备组装完成后，在预验收过程中发现真空度不满足技术协议要求，公司要求返厂加工并重新进行性能测试。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将“年产200万升柴油机排气细微颗粒物PM/PN净化关键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进度调整至2023年6月30日。项目已按照调整后的计划正常实施，并于2023年6月30日结项。</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